

证券代码：603130

证券简称：云中马

公告编号：2023-042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年产50000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已建设完成，该项目结项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

●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20.63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占募集资金净额的0.03%，未超过5%，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88号）核准，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3,5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9,02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63,687,169.81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651.28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1月15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

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622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用于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49,000.00	45,001.28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750.00	4,750.00
3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900.00	12,900.00
合计		66,650.00	62,651.28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受宏观经济波动、市场发展情况等较多不明朗因素等的影响，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项目建设相关的物流、人员、采购等均受到影响，导致项目土建工程延误，连带设备进场时间、招工培训计划都向后延迟，因此将其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告的《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按照相关法规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截至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	7601012288889568	60,976.9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19835101040022706	2,139.7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瓯海支行	577903738210955	113,320.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1210271029200234695	2,286.68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余额（元）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县支行	385781843259	15,089.6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龙湾支行	3330020210120100138978	7,516.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阳支行	33050169763500001248	4,923.40	
合计		206,253.96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与节余情况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予以结项。截至 2023 年 11 月 23 日，本次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与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募集资金累计投入金额 (2)	利息收入扣除 手续费后净额 (3)	节余募集资金 金额 (4) = (1) - (2) + (3)
年产 50000 吨高性能革基布坯布织造生产线建设项目	45,001.28	45,001.28	18.37	18.37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4,750.00	4,750.00	0.75	0.75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900.00	12,900.00	1.51	1.51
合计	62,651.28	62,651.28	20.63	20.63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加数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公司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谨慎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前提下，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充分考虑资金结算及其他有效资源的综合利用。另外，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鉴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毕，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拟将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对应的节余募集资金余额 20.63 万元（含扣除手续费的累计利息、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上述事项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就募集资金专户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随之终止。

本次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行为，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六、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拟将结项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安排，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促进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审议程序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规定，募投项目全部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 500 万或者低于募集资金净额 5%的，可以免于履行审议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在最近一期定期报告中披露。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已全部完成且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金额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 5%，本次募集资金节余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亦无需独立董事、保荐机构、监事会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25日